



龙人作品集·奇门异士系列

正邪天下

龍人 著

拾捌

龙人著

正邪天下

卷八

奇门异士系列

天下篇

人 物 介 绍

范离憎：绝世战魔范书之子，以武帝所遗留的“远离憎恨”之词所命名的少年，因资质天生，被四十年前的绝世剑客幽求所看中，为收他为徒，竟手刃“其母”，使其心怀憎恨，然而他虽为绝世剑才，却因其父在江湖中的恶名，为他的一生定下了不可磨灭的……

牧野栖：被视为江湖神话的一代高手牧野静风之子，自幼因家遭突变，被轩辕神族所遗留的四大武脉之一的“天儒”一脉收为弟子，因其亲眼目睹家中变故，故此在心底产生憎恨世界之念，同时又因身怀战族血脉，而使他变得正邪无常。

白 辰：江南白家被灭族后，仅存于世的幼子，寄身于以战闻名的风官之中，为报家仇，自幼装疯卖傻，后因绝世奇缘，创下了流传千古的丐帮基业，被

世人称为一代丐祖。

幽求：一个四十年前曾将“洛阳剑会”数百剑客屠于一刹之间的绝世剑客，同时也因他天生所具的绝世战意，在风官动乱时竟被其父毁去十指，让其终身不能习剑，然而其却剑意不灭，竟在数十年后身怀天下间独一无二的“无指剑法”与“以腿御剑”出现江湖。

天师和尚：世外奇人，悟天之徒，因杀孽奇重，被其师逐出师门，从此游荡江湖，视天下能者为师，为返师门，以渡恶行慈为生。

牧野静风：一位曾轰动江湖的少年，却因天生战族血脉，竟被卷入风官的争位之中，在风官二老的“寒炎归一”一击之下，因娇妻惨死，悲痛之下，启动“逆天大法”而导致天地间浊气入体，牵动血液中隐藏的绝世战意，神智不清，神魔难分，成为了一代旷古战魔。

血火老怪：风官之仆，其人忠心耿耿，身怀“血火三味”武学，霸道绝伦，为寻找风官的正统血脉，数十年间踏遍天下间三山五岳，也是导致牧野静

风再踏足江湖之人。

卜瞎子：数百年前天下四刀中的圣刀一脉传人，其卜算之法、阴阳八卦之能已达到宗师境界，故江湖人称“万无一失”。

麻 嫂：原名水红袖，为抚养范书之子成才，自毁其容，隐藏于山间小镇，在牧野静风与绝世剑客幽求之战时，因心中所爱，为救牧野静风竟以身化剑，使出了范书所遗留的霸天剑式，死于幽求剑下。

寒 掠：风官四老之一，在数十年前风官内乱之时，归隐江湖，牧野静风的杀妻仇人。

炎 越：风官四老之一，寒掠的同门师兄，与寒掠共创的“寒炎归一”武学可谓天下无敌。

禹 诗：风官四老之首，其人智慧无穷，阴险狡诈，其排下“五星逆行，万心归魔”之法，将牧野静风体内的战族血液复苏。

天 儒：一个统领黑白两道无数高手的隐世奇人，其所统治十里长街“黑白道”，被天下正邪两道人物视为“死亡之境”。

悟 天：一位终身观察星象变化的旷世高手，为救世间之

乱，重现江湖，将范离憎带入无天剑道之人。

屈小雨：一位貌似牧野静风之妻的女子，在“笛风客栈”之时巧用“死亡大道”所遗留各大杀手的异能，救出了牧野静风之子。

王世隐：青城派的现任掌门，因被幽求挟迫进入“试剑林”，作为范离憎的试剑之人，而惨遭断臂之灾，从而怀恨于心。

戴无谓：一位绝世隐者，师门不明，武学不明，却在与幽求决战之时使出了与一代武帝祖诰的“空寂大法”相似的旷古绝学，从此名震天下。

痴愚禅师：武林七圣之一的“苦心大师”师侄，当代少林掌门，因风官复出，被天下群雄推举为“正盟”盟主。

第一章 骨笛之秘

日升露隐。

蒙敏如往常一样第一个出现在“笛风客栈”的院中。

随后便是叶飞飞。

十年过去了，叶飞飞的容貌似乎并没有多少变化。

只是她那种拒人于千里之外的淡漠已消失了不少。是因为客栈中人需得笑迎八方来客使之如此？还是与蒙敏、牧野静风和睦久处，使饱尝世间苍凉的叶飞飞感受到了人间的温馨之故？

叶飞飞身世坎坷，自幼飘泊江湖，很少能有真正的亲情、友情眷顾于她。而她之所以能够摒弃自幼养成的成见并无视世人的种种猜疑，进入“笛风客栈”，是因为她已真正地了解了牧野静风与蒙敏，同时还明白牧野静风与蒙敏之间的感情。

牧野静风与蒙敏之间的感情，是绝不会因为任何外

界的事物而有一丝一毫的动摇的！

既然如此，叶飞飞还有什么需要担忧顾忌的呢？她早已厌倦了飘泊江湖的日子——那种生活，并不适合女孩，尤其不适合美丽的女孩。而她对牧野静风的确有一种知己之感。

有时候，朝夕相处十年、数十年的人未必能成为知己！

有时，仅仅是萍水相逢，彼此间也能萌生心有灵犀之感——牧野静风与叶飞飞无疑属于后者！只是一个男人与一个女人之间的友情未必是世人所能够理解的。

好在蒙敏能够理解。她本就是一个非同一般的女人，她信任牧野静风，也信任叶飞飞，更相信她自己。

于是叶飞飞便来到了笛风客栈，而且一呆便是十年。在外人看来有些不同寻常，有些不可思议，但在他们自己看来，却是再正常不过了。

叶飞飞与蒙敏共同操持着这个客栈已有十年，所以彼此间配合得已极为默契。无需多说什么，两人便已知道自己该做什么。

叶飞飞忽然道：“穆大哥已离家九天了吧？”

她已将客栈当作了她的家！

蒙敏正在揩拭着柜台，她未抬头，应道：“正是，明天，穆大哥便该回来了。”

这些年来，牧野静风总是常常离家外出，她们都已习惯了这种计算着日子等他回来的生活。而最初曾有的担忧也渐渐淡去——其实，能对牧野静风不利的人又有几个？何况如今的牧野静风不但武功超凡入圣，而且他的江湖经验也已不再是十年前刚出道时那般肤浅了。

这在其它店铺中实在是件不可思议乃至不可饶恕的事，但在“笛风客栈”却是颇为正常！

伙计不会觉得有什么不妥，身为老板娘的蒙敏也不会觉得有什么不妥。

因为大伙都已习惯了。

像蒙敏、牧野静风这样的东家可谓是世间罕有！所以三名伙计来到笛风客栈后，就再也没有换过。

三个伙计起来后，叶飞飞与蒙敏这才稍有空闲。

叶飞飞见天色已颇亮，便上前将店门打开。

“吱呀”一声，叶飞飞将厚重的木门向两边推去。

一股清新的空气迎面扑来——江南小镇的空气，永远是那么的清新，带着一种湿漉漉的气息。

与清新的空气一同扑面而来的还有一个古怪的声

音，便像是金属磨擦声一般尖锐而有质感！

“姑娘，请问这儿可是笛风客栈？”

叶飞飞没有料到这么早就有人候在门外，倒是吃了一惊。

何况这人的问话实在古怪！客栈外面挂有大大的招牌，上书“笛风客栈”四字，他已站在客栈门前，却有如此一问，若非是因为大字不识，便是另有蹊跷！

叶飞飞不由自主地循声望去，只见离她二丈之外悄然立着一个人，身形格外地高大，身上所着衣衫竟是鲜艳的火红色，极为俗气。再看他的容貌，至少年已六旬！而且容貌颇为古怪，额头微凸，双目内陷，鼻梁格外地高挺，背着一个包裹。

叶飞飞眉头微皱，复又恢复如常，笑脸相迎道：

“小店正是笛风客栈，老伯可是要投店？”

红衣老者应声道：“正是，正是。”

他的声音总是格外地生硬，似乎舌头比常人要短上一截！

叶飞飞侧身相让，红衣老者三步并作两步便跨入了门内，显得既有些兴奋，又有些猴急。

叶飞飞心道：“这古怪老者来历可能有些不同寻

常。”她之所以如此判断，是凭着她曾飘泊江湖的经历而下的。

蒙敏也已被红衣老者古怪的声音所惊动，当红衣老者一步跨入客栈内之时，蒙敏立即飞快地扫视了来者一眼，然后以一种老板娘所应有的亲切笑容招呼道：“老伯早啊！昨夜赶了一夜的路吧？”

红衣老者看了她一眼，旋即点头道：“昨夜贪着赶路，错过投宿的机会，倒是累得够呛！”

蒙敏心中一动！

因为此时已是秋天，夜里雾，如果这红衣老者真的是赶了一夜的路，衣衫就应被雾水沾湿！

可红衣老者身上并无雾水！这至少说明红衣老者所言并非真话！

他为什么要说谎？

每个人都有说谎话的可能，这并非很不寻常。但某种直觉告诉蒙敏这个红衣老者的确来历蹊跷，单单他那一身古怪的装束，便很是惹眼！

蒙敏故作漫不经心地道：“小店每日客来客往，但像老伯这般自塞外远道而来的客人倒是真的很少遇上。看来今天是个吉日，竟有远方稀客光临小店！”

红衣老者一怔，方道：“你如何知道我是自塞外来的？”

蒙敏方才这一番话其实心中并没有底，她见老者服饰奇特，容貌也不寻常，才如此说。此时便知自己所猜不错！

知道对方来自塞外，蒙敏反倒安下心来，因为她知道无论是牧野静风还是自己，都不曾与塞外人士有什么恩怨，亦未在塞外结仇。所以即使这红衣老者有些不寻常，也只是一个过路客而已。做生意的人只需认准来者是客这一点便可！

当下心中一宽，便对一伙计道：“还不替客人找间上房？”

那伙计名叫阿火，有些贪杯，为此落下了个酒槽鼻。听老板娘吩咐下来，他赶紧应了一声，趋步上前，便要去接红衣老者肩上背着的包裹。

不料红衣老者却略略闪了闪，道：“只管引我去便是！”

似乎不欲让阿火去碰他的包裹。

蒙敏不由向他的包裹多看了两眼，但见包裹是圆形的，鼓鼓囊囊，不像是兵器等物。

阿火这时缩回手去，恭声道：“请客官随小的去看看房吧。”

红衣老者“嗯”了一声，忽又道：“最好找间小些、暗些的房子。”

阿火不由呆了呆，心道：“客人投店，挑三拣四的都是怕小怕暗，他倒好，反倒有意让我选间又小又暗的……”

思忖间，蒙敏已吩咐道：“阿火，便将后院最左边那间房给客人腾出来吧。”

阿火“嗯”了一声，由后门出去，将红衣老者带到后院里去了。

叶飞飞走近蒙敏，低声道：“敏姐，这老者好古怪！”

蒙敏微微点了点头，复又道：“不过按理不会对我等有什么不利。”说到这儿，她又想起了什么，接着道：“你可曾与塞外的人结下怨仇？”

叶飞飞低头沉思片刻，缓缓地摇了摇头。

蒙敏像松了一口气般道：“既然如此，我们更无需担忧了。”

她们本来就不是怕事之人，但这些年来，这种平凡

安逸的生活使她们感受到了“平淡是清福”的真谛，并不希望这样的生活被改变。

两人刚松了一口气，忽听得一声“娘！”的呼声，蒙敏之子牧野栖由后门走进来，脸上似乎有些紧张之色。

未等走近，牧野栖便道：“娘，方才我在后院撞见一个老人，那老人好古怪，见到我便死死盯着我看，嘴上还叽哩咕噜的不知说些什么……”

大概是受了些惊吓，牧野栖的脸色有些苍白，但仍看得出他风骨奇佳，完全承禀了他父亲、母亲身上的优点！

蒙敏那绝世容颜与牧野静风的俊朗风采掺揉一体，端的是不同凡响！

蒙敏忙安慰儿子道：“别怕，他只是一个客人而已。”

牧野栖甚为不悦地道：“这样的客人，不迎也罢！若不是有阿火叔催他，不知他要看我多久！”

牧野栖年仅十岁，却已是伶牙俐齿。

叶飞飞忍不住逗他道：“那老人一定是见栖儿长得俊，想把他孙女嫁给你，所以才这么仔细地看你的。”

牧野栖的脸不由红了，道：“姑姑又取笑栖儿了。”

叶飞飞与蒙敏同时失声笑了。牧野栖天资不凡，却比一般的孩子要腼腆些，叶飞飞常半开玩笑半认真地说牧野栖若是个女儿身，大概更好。

蒙敏见爱儿有些窘迫，于是解围道：“栖儿，时辰不早了，你该去见先生了。”

以笛风客栈的家底收入，找一位先生来此专为牧野栖授课并不难，但客栈本是喧闹之地，不适合读书，所以每天都是牧野栖赶到一位老先生的家中去。老先生是一方名儒，先前从未收弟子，牧野静风几度相邀，老先生见牧野静风气宇不凡，在这一带名望甚佳，方破例收下牧野栖。而牧野栖的不凡天资也不会淹没了老先生。

牧野栖便向蒙敏、叶飞飞及客栈中的几名伙计一一告辞，方离家而去。他的午饭是由客栈的伙计送去，必须到了傍晚才能回来。

看着牧野栖的背影，叶飞飞不由道：“栖儿骨质奇佳，是习武的上上之选，穆大哥的武功已经登峰造极，若是将一身武学传给栖儿，栖儿将来必成大器！”

言语中颇有惋惜之意。

蒙敏淡淡一笑，道：“穆大哥不向栖儿传授一招一式，这点我倒颇为赞同。穆大哥自从师门、家门皆遭惨变之后，认为武学是不祥之物，自己的武功越高，所要面对的压力就越大、对手武功越高，虽然江湖中有正邪两分、圣魔并存之说，但如果连江湖都不存在了，那么便不会有那么多的杀戮了……”

当年牧野静风之师祖为了光大武学，历经五十年，方悟出《平天六术》这一武学奇葩，结果栽下善花没有结下善果，《平天六术》带来的是逆徒背叛，随后牧野静风亦在江湖历尽千般曲折万般坎坷，最终牧野静风的父亲、师祖皆因《平天六术》惨死于曾被称为武林后起之秀，其实有蛇蝎心肠的霸天城年轻一代城主范书手中……一系列变故让牧野静风感觉到身怀武学是一种不幸，而身怀绝世武学，则是一种极大的不幸。

所以牧野静风从未向牧野栖传授一招一式，也不愿让他拜师学艺，只是常教他一些吸气吐纳之术，其目的不过是为了使牧野栖强身健体。

叶飞飞还待再说什么，却已听得后院有脚步声响起，话到嘴边又咽了下去。因为她们在客人面前从不愿显示出她们本是武林中人的身份，对于自己店中的伙计

倒不避讳。因为牧野静风十年前虽已名动天下，但他只是在川、鄂、湘境内留下足迹，对于江南人来说，“牧野静风”不过是十年前在武林中散发出耀眼光芒，但很快便又消失了一个名字而已，江南人不会想到牧野静风身在江南，并已逗留十年之久！

日头渐渐高升。

客栈中一切都有条不紊地进行着。每一家客栈都是在清晨、傍晚时分最为忙碌。清晨会有客人离店，傍晚则又有新的客人来投店。

午时，蒙敏破例没有让阿火给牧野栖送饭去，而是让阿火去将牧野栖接回客栈。

叶飞飞立知蒙敏心中已有所警惕，才会将牧野栖接回，这使她也不由有种紧张不安之感。

蒙敏仍是一如继往地做着重复了千百遍的事，但她的心早已为爱儿牧野栖悬起，不时地向外面望去。

从这儿可以看见人来人往的街面，但迟迟不见阿火和牧野栖的身影！

而笛风客栈与老先生的家相距不过二里！

蒙敏心中更为不安！早已被擦得干干净净的柜台被她一遍又一遍地下意识地擦拭着。